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15-020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5月15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12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应参加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公司独立董事3人)。会议由菅大源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露露饮料有限公司新增两条露露系列饮料生产线项目的投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发布的《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证券代码:000848 公告编号:2015-021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郑州露露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露露”)拟投资4615万元新增两条露露系列饮料生产线项目。

2015年5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露露饮料有限公司新增两条露露系列饮料生产线项目的投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事项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郑州露露饮料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成立时间:2012年12月25日

4、注册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十三大街东经南六路南

5、法定代表人:王秋敏

6、经营范围:饮料产品的技术研发;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饮料(蛋白饮料类)的生产、销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郑州露露拟在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第十三大街东、经南六路南郑州露露饮料有限公司厂区内投资建设两条露露系列饮料生产线项目,预计投资总额4615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投资,本项目投资资金由郑州露露自筹解决。

本项目建设期为6个月,项目建成达产后,郑州露露预计每年可新增露露系列饮料生产能力5万吨,新增销售收入30000万元,新增净利润3089万元。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事项为全资子公司自行投资,无与公司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对外投资项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郑州露露主要从事露露系列植物蛋白饮料,拟在原有项目基础上,新增两条露露系列饮料生产线。本项目预计年产5万吨露露系列植物蛋白饮料产品,该系列产品营养保健、养颜益智,具有市场前景广阔、原材料及动力供应有保障、交通便捷畅通,利用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成熟、设备先进等特点。

郑州露露拟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两条露露系列饮料生产线项目,是为了更好地把握市场先机,加快新产品推广,巩固市场地位,增强综合竞争力,本项目生产的产品用于供应就近省市的销售,有利于满足消费需求,填补产能不足造成的市场缺口,增加企业效益,为企业进一步发展提升空间。

郑州露露投资建设两条露露系列饮料生产线项目预计不会对公司2015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6日

股票简称:承德露露 股票代码:000848 编号:2015-022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5月15日下午14:30时。

(2)网络会议时间:2015年5月14日~2015年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4日15:00至2015年5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承德市开发区京承公路28号白楼宾馆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菅大源董事长

6.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47人,共代表股份240,508,3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7.926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204,811,2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0.8131%。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9人,代表股份35,697,0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7.1134%。

4.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和嘉宾等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240,151,3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16%;反对356,7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7,4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83%;反对356,7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815%;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40,151,3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16%;反对356,7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3%;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1%。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7,3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80%;反对356,7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815%;弃权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40,151,3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16%;反对351,4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61%;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7,3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80%;反对351,4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69%;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240,154,1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28%;反对348,7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50%;弃权5,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90,1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257%;反对348,7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594%;弃权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9%。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40,153,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26%;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52%;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9,6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243%;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05%;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6.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下,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及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40,110,2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16%;反对351,4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61%;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46,1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69%;反对351,4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80%;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7.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下,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是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单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该项事项行使表决权。

表决情况:同意240,153,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80%;反对351,4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669%;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40,153,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26%;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52%;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9,6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243%;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05%;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情况:同意240,153,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26%;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52%;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9,6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243%;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05%;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时,授权公司办理注册资本变更所需的工商登记事宜。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40,153,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26%;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52%;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9,6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243%;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05%;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40,153,6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26%;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52%;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89,6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243%;反对349,1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605%;弃权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1%。

表决结果:提案获得通过。

修改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2014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力峰、贺维

3.结论性意见: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赵力峰律师、贺维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参会人员名单、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案

2.2014年度股东大会记录

3.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5-019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11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5月9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重大事项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为保证信息公平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5月18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及时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5-027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8中粮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证评”)对公司发行的“08中粮债”(债券代码:112004)进行跟踪评级;中诚信证评上调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至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08中粮债”信用等级为AAA。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本次信用评级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5)》。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19日—2015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15:00至2015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3日(星期二)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杭州市望江东路299号冠盛大厦公司22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本次会议的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选择相应的投票系统进行表决,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行使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权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权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投票的表决权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5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人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该授权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后2014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代理人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5年5月14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杭州市望江东路299号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310008(信封请注明“08中粮债”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浙江省杭州市望江东路299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电话:0571-89880808 传真:0571-89880809
联系人:任峰、刘鉴非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0日的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在对议案表决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1.投票时间: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注意事项:

(1)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对2014年度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表决意见为准。

(2)网络投票不能撤消;

(3)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4)如委托投票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系统,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如需撤消投票委托,请在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服务密码需要调用交易系统激活后5分钟后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任峰、刘鉴非
联系电话:0571-89880808 联系传真:0571-89880809

2.与会股东及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

(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持票数
股东账户号	电子邮编
联系地址	邮编

(二)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议案作如下表决:

1.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 反对 弃权

2.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3.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6.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7.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9.审议《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附注:

请在“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按弃权处理。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单位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复制加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国兴地产 公告编号:2015-038

国兴融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数量(万股)	占股本比例
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5年5月13日至2015年5月15日	209,810	1.4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股本比例
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95,4917	15.997%	2625,6817	14.50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达公司”)2014年10月28日减持公司股票时出现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融达公司已将上述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交予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4年11月3日对该短线交易进行了披露。除此之外,融达公司无其他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规定的行为。

2.本次减持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况。

3.本次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国兴融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5-027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8中粮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证评”)对公司发行的“08中粮债”(债券代码:112004)进行跟踪评级;中诚信证评上调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至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08中粮债”信用等级为AAA。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本次信用评级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5)》。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15-023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二)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15日上午9: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4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延生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情况

(一)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40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1,745,5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280,500,000股的46.9681%。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6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30,924,5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6790%。

2.通过网络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计24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81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891%。

3.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38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40,348,0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3843%。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的中小投资者14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39,537,0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095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24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81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891%。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1,598,2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2%;弃权8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8%;反对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议案获得通过。

(二)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1,598,2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2%;弃权8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8%;反对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议案获得通过。

(三)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1,598,2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2%;弃权8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8%;反对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议案获得通过。

(四)经审议,与会股东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本次(含修订)12月31日的总股本280,500,000股作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1,000,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尚余未分配利润398,322,574.61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本次以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80,500,000股作为基数,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股本28,050,00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56,100万股,公司资本公积转增893,045,036.17元结转下一年度。公司本次不送红股。

表决结果:同意131,687,5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6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反对5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0,290,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3%;反对5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3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的具体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另行公告通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在对议案表决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1.投票时间: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注意事项:

(1)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对2014年度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只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表决意见为准。

(2)网络投票不能撤消;

(3)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4)如委托投票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系统,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如需撤消投票委托,请在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服务密码需要调用交易系统激活后5分钟后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任峰、刘鉴非
联系电话:0571-89880808 联系传真:0571-89880809

2.与会股东及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5-027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08中粮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证评”)对公司